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4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Celestial Asia Securities Holdings Limited (時富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謹訂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星期四) 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灣宏泰道23號Manhattan Place 28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根據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 (其規則載於註有「A」字樣之文件內，該文件已呈交大會，並經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 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本公司股份 (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 上市及買賣後，批准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並配發、發行及處理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以及在必須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一切步驟以使新購股權計劃全面生效。」
2. 「**動議**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第1項普通決議案獲通過後，於新購股權計劃生效時終止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通過之一項普通決議案而採納之現有購股權計劃 (「現有購股權計劃」) (而不損及於本決議

* 僅供識別

案獲通過日期前已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權利及利益及其附帶之權利及利益)。」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張雪萍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
宏泰道23號
Manhattan Place 28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亦隨函附奉。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3. 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務須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4. 大會上將以投票方式就有關決議案進行表決。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關百豪博士太平紳士
李成威先生
梁兆邦先生
關廷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駒先生
黃作仁先生
陳克先博士